

高政〔2026〕2号

永定区高陂镇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高陂镇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永定区高陂镇高新路 1 号

电话：0597-5632338

邮编：364101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高陂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及时做好政府信息更新上传，坚持推进信息平台建设，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高陂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 条，其中，应急安全类 9 条，工作信息 3 条。通过 12345 便民服务平台回应群众各类诉求 537 条，回复率达 100%。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高陂镇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0 件。历年来累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高陂镇严格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落地见效。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主阵地，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流程，落实信息公开审批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保障信息公开及时、内容准确、检索便捷。将政务公开列入重要工作议事日程，准确把握政务公开。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

制度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经办公室人员核稿检查，分管党政办领导初步审核，主要领导审查同意后方能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与保密工作的统一。

(四)监督保障

高陂镇完善制度机制，落实信息主动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做到“一事一审，先审后发”。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切实把好政治关、政策关、内容关。同时，广泛接纳群众对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和投诉，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式，丰富公开载体，改进公开机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信息处理收取情况

	通知收取件数	通知收取金额（元）	实际收取金额（元）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0	0	0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相比，还存在差距：一是信息发布不够及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率仍需提升；二是办公室工作人员流动性大，业务能力有待提高。今后，我镇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一是完善工作内容，在现有的基础上查漏补缺。二是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安排相对固定人员从事本项工作。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此页无正文

龙岩市永定区高陂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21 日